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7樓
承辦人：黃楷翔
電話：04-7531880
電子信箱：a9261106@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3356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（共1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10335605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修正「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30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12019B號函辦理。

訂

二、請貴校向學生及家長妥善宣導、積極溝通，以維學生權益。

三、檢送「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1份，並已同步公告於彰化縣十二年國教網（網址：http://www.12basic.chc.edu.tw/）。

線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8/31 07:52:37

教務處　收文:111/08/31
1110003464　有附件